

黄大年被授予“人民教育家”国家荣誉称号

9月13日,国家主席习近平签署主席令,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七十五周年之际授予15人国家勋章、国家荣誉称号。其中,来自我省的黄大年同志被授予“人民教育家”国家荣誉称号。

黄大年,1958年8月生,中共党员,曾任吉林大学新兴交叉学科学部首任部长,地球探测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他是国际知名战略科学家、我国著名的地球物理学家,归国科研人员的杰出代表,为中国“巡天探地潜海”填补多项技术空白。他热爱教育事业,自觉践行教育家精神,为我国教育科研事业作出了突出贡献。荣获“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全国优秀教师”等称号。

2009年的冬天,当时已是国际知名战略科学家的黄大年,放弃了在英国优厚的待遇,怀着一腔爱国

热情回到祖国,在母校吉林大学任教。归国后,他带领团队突破一个个技术难点,仅用5年时间就完成了西方国家20多年走过的路,交出了一份亮眼的成绩单——中国首台万米大陆科学钻探工程样机“地壳一号”横空出世,使中国成为世界第三个掌握万米钻探技术的国家;无缆自定位地震勘探系统工程样机研制突破关键技术,为开展大面积地震勘探提供技术支持;航空重力梯度仪原理样机研制成功,固定翼无人机航磁探测系统样机研发完成,在深地探测中取得了一系列重大发现……

在进行繁忙科研的同时,黄大年还担任了学校本科班的班主任。在学生们的心中,他是一个把所有爱好都让位给工作的严师慈父。吉林大学朝阳校区地质宫的507室是黄大年的办公室,只要不

出差,屋里的灯光每天都要亮到凌晨。他夜以继日、忘我工作,几乎没有休过寒暑假和节假日,即使因胆管癌躺在病床上时,还执意坚持一边打着吊瓶,一边给学生答疑解惑。

2017年1月8日,黄大年因病抢救无效,永远离开了他为之奋斗的事业,时年58岁。在科学的星空中,这颗璀璨的明星悄然陨落。

黄大年曾在给母校的一份工作自述中写道:回想当初的选择,我没有后悔过,父辈们的祖国情结伴随着我的成长、成熟和成才,并左右我一生中几乎所有的选择,那就是祖国高于一切。

“振兴中华,乃我辈之责!”黄大年用一颗赤诚之心,坚守着自己的理想与信念,践行了自己的铮铮誓言。

吉林日报记者 张鹤

舒兰市农民抢先机 万亩水稻开镰收割



日前,舒兰市平安镇新安村的种植户抢抓晴好天气,开镰收割水稻。梁鑫 吉林日报记者 丁研 摄

近日,舒兰市平安、金马等东部乡镇已有不少农户抢抓晴好天气,开镰收割水稻,田间地头呈现出一片丰收的景象。

在平安镇新安发村孙老乐水稻种植专业合作社的稻田里,金灿灿的稻谷迎风摇曳,稻田里机声隆隆,收割机开足马力,来回穿梭,一

串串饱满的稻穗被快速转动的齿轮卷入“腹中”,留下铡碎的秸秆和整齐的稻茬。“2024年合作社种植的110公顷水稻,全程机械化收割,预计总产量可达1500吨。”合作社负责人孙民表示,今年的水稻长势良好,丰收在望。

“近年来,随着舒兰大米的知

名度不断提高,不少农户为了抢抓中秋节这个时间节点新米上市,都早育苗、早插秧、早收割,这样的水稻大概有5万多亩。其余70来万亩水稻也将要开始收割。”舒兰市农业农村局相关负责人表示。

吉林日报记者 李婷 张添奥

省消协举办投诉咨询服务站揭牌暨消费维权大讲堂活动

为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消法赋予消协组织的公益性职责,提振消费,服务民生,宣传、普及消法实施条例,增强社区居民科学消费意识,提高依法维权能力,9月12日,在长春市南关区九圣祠社区举行吉林省消费者协会投诉咨询服务站揭牌暨消费维权大讲堂活动。

省消协相关负责人表示,设立消费者投诉咨询服务站就是为了给广大社区居民提供一个消费信息咨询服务的便利场所。居民们在消费时,若遇到商品有质量问题、商家不履行“三包”义务、退货退款困难、商家使用“霸王条款”等侵犯消费者合法权益的情况,均可以到服务



揭牌现场 省消协供图
站咨询、投诉,我们将快速受理,为消费者放心消费保驾护航。

活动上,省消协工作人员为社区居民讲授了消费维权知识、解读了消法实施条例重点,并在现场为居民代表解答了消费纠纷投诉咨询。

今后,省消协将根据消费者的需要不断扩充内容、丰富形式,把消费维权大讲堂开到更多的社区、更多消费者的家门口,使消协组织开展消费教育的有效形式长期延续下去。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陆续

独居老人雨天突发疾病 民警迅速送其就医

近日,长春市公安局朝阳区分局卫星路派出所民警陈晗、蔡昊在日常巡逻时发现一位老人在雨中蹒跚前行,立即上前询问详细情况。

经了解,老人姓李,今年65岁,患有高血压,因身体突感不适想要到医院就诊,由于子女不在身边,外加雨势较大,打车十分困难,一时着急便想徒步前往医院。

了解情况后,民警小心将老人搀扶到警车上,主动驱车

将老人送往医院,还陪同老人完成了身体检查和输液治疗。在此过程中,民警始终陪在老人左右,安抚其情绪,给予了老人满满安全感。

好在送医及时,老人身体逐渐好转,考虑到老人的身体状况和出行安全,民警在老人救治完毕后又将老人安全送回家中。事后,老人紧紧握住民警的双手,对民警的帮助表示衷心感谢。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图片新闻



中秋佳节前夕,白山边境管理支队十三道沟边境派出所积极开展中秋节慰问活动,为辖区群众送去温暖与关怀。

邱地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民警携手社区开展中秋慰问活动

中秋佳节临近,为使辖区内的困难老人充分感受到关怀与温暖,度过一个幸福祥和的节日,近日,省公安厅下派至长春市公安局绿园区分局西安广场派出所的民警王玉辉,携手铁西街道崇文社区组织开展了中秋节慰问活动。

活动当天,老人们满怀期待地来到社区。下派民警王玉辉关切地询问老人们的生活近况,细心聆听他们的需

求,并为他们发放了精心准备的月饼,送上温馨的节日祝福。老人们手捧着月饼,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纷纷感谢民警的关怀与牵挂。

此次中秋慰问活动不仅传承了中秋的团圆文化,还进一步加深了社区邻里间的深厚情谊。老人们连声表达感谢,他们表示,这样的活动让他们真切感受到了民警的热情和关爱,温暖了他们的心。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我省发布2024年企业工资指导价

近日,省人社厅发布关于2024年企业工资指导价的通知,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关于“完善收入分配制度,构建初次分配、再分配、第三次分配协调配套的制度体系,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有关精神,加大对企业工资分配的宏观调控力度,推进企业建立健全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根据吉林省2023年国民经济运行情况和2024年国民经济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结合全省实际,制定了2024年全省企业工资指导价,经省政府审定同意,予以发布。

2024年企业工资指导价:企业职工货币平均工资增长上线为8%;企业职工货币平均工资增长下线

(基准线)为6%;企业职工货币平均工资增长下线为3%。上述工资指导价适用于企业在岗职工工资分配。

通知强调,合理确定职工工资增长水平,企业应根据本单位经济效益实际,参照工资指导线上线、中线、下线,合理制定本企业年度工资增长计划,调整和确定企业各岗位人员的工资水平,建立企业职工工资正常增长机制,促进职工工资合理增长,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促进企业持续健康发展。

推进企业积极开展工资集体协商,企业应按照《吉林省企业工资集体协商条例》规定的程序、内容及相关要求,参照工资指导价,及时开展工资集体协商,签订工资集体合同,

报同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审查备案,并在规定时间内以适当方式向全体职工公布,接受职工群众监督。在企业工资指导价发布之前已签订工资集体合同的,如原集体合同涉及职工的工资增长幅度未达到工资指导价水平,可参照工资指导价并结合企业经营情况,重新调整工资增长水平,签订工资集体合同变更书,作为集体合同的补充协议。

各地要加强宣传引导,使企业和广大劳动者充分认识工资指导价对企业工资分配的宏观指导作用,积极主动开展工资集体协商,自觉按照工资指导价安排职工工资增长,合理提高企业职工工资水平。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刘佳雪